

2023 年屏東大連路基督教會讀經一年一遍

第三週：創世記(三) 一複習(創 18-36 章)

2023/1/14 鄧澄欣編寫

I. 複習測驗(創 18-36 章)：[參舊約速讀手冊 p.27]

連結下列的人名(1...10)及與他/她有關的事(a...j)，把相稱的英文字母寫在答案欄

人名	事件	答案
1.撒拉	a.他的僕人因挖井與基拉耳人爭競，故為井取名埃色。	
2.亞比米勒	b.他將利亞送入新房。	
3.夏甲	c.在伯特利夢見上帝的使者在梯子上，上去下來。	
4.利百加	d.她的頭生兒子名為約瑟。	
5.亞伯拉罕	e.為老僕人的十匹駱駝打水。	
6.以撒	f.基拉耳的王。	
7.雅各	g.餅和一皮袋水。	
8.拉班	h.西珥山裡以東人的始祖。	
9.拉結	i.娶基土拉	
10.以掃	j.聽到上帝應許生子，心中暗暗偷笑。	

II.重點溫習(創 18-36 章)：

一、以撒

A. 以撒生平——生平淡

以撒是亞伯拉罕唯一憑應許所生的兒子，他繼承了父親在世的產業及屬靈的應許。他一生雖然平淡，卻是應驗上帝對亞伯拉罕所立之約不可缺少的一環。

*出生—應許之子(21:2-5)	*生子—懂得祈求(25:21-26)，年 60 歲
*成長—蒙愛之子(21:8-9)	*錯誤—重蹈覆轍(26:7-11)
*被獻—順服之子(22:7-10)	*挖井—與人無爭(26:18-23; 26:26-32)
*娶妻—懂得去愛(24:67)，年 40 歲(25:40)	*祝福—祝福雅各(27:27-29；28:3-4)
*繼承—承受產業(25:5)	—祝福以掃(27: 39-40)
—承受應許(26:2-4, 24)	*離世—回歸列祖(35:28-29)，年 180 歲。

B. 以撒—應許之子

*是應許之子(18:9-15; 21:1-5)：

*上帝一再應許從撒拉生的才是亞伯拉罕的後裔(參來 11:18;徒 12:23;加 3:16)。

*上帝不要以利以謝為其後嗣，上帝說：「你本身所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。」(15:4)

*上帝也不要以實瑪利為他的後嗣，「不然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」(17:19)

*亞伯拉罕 99 歲時，上帝又宣告：「到明年這時…撒拉必生一個兒子。」(18:10)

*結果，一年後，「耶和華…便照他所說的給撒拉成就…生了一個兒子…亞伯拉罕年 100 歲。」(21:1-5)

*是獨生蒙愛之子(22:1-3, 12)：上帝特別向亞伯拉罕指明，「帶著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你所愛的以撒，往摩利亞…山上，把他獻為燔祭。」(22:2)

- *是順服之子(22:9-10)：他因信願意順服被父親獻上為祭，他當時已 30 歲了。
→以撒的完全順服，甘心被獻為祭物的信心行為，使他成為上帝賜福的對象，也成為萬族蒙福的管道。
- *是愛妻子的丈夫(24:62-67; 25:20-26)：他 40 歲娶了利百加為妻，從起初就愛她 (24:67) (參弗 5:25)。後來，「因他妻子不生育，就**為她祈求耶和華**」；耶和華就使利百加懷孕。(25:21)
- *是承受產業之子(21:10; 25:5-6)：以撒是父親唯一的繼承人(21:10)，亞伯拉罕離世前「將一切所有的都給了以撒。」(25:5)包括地上的產業和地位及屬靈的應許(26:2-5, 24) 及祝福的權柄(27:27-29, 39-40)。
- *是寬容隨和之子(26:12-14, 17-22)：當希伯崙又遇饑荒的時候，以撒搬到基拉耳住，蒙上帝賜福，卻一連串受到敵人的欺凌，強取他所挖的水井達五次之多 (26：12-33) 從挖井事件，看見他與人無爭，凡事讓人。
*緣由(26:12-14)：在基拉耳蒙上帝賜福，昌大致富，被非利士人嫉妒。
*相爭的井(26:17-21)：先後為井起名埃色(相敵之意)及西提拿(為敵之意)。
*寬闊的井(26:22)：在別處再挖井，不再相爭，便起名利河伯(寬闊之意)。
*盟約的井(26:23-25, 32-33)：因上帝同在，亞比米勒與他立約互不相害，當時，他聞報挖井出水，便給井起名別示巴(意為盟約)。
- *是信心祝福之子(27:27-29, 39-40; 28:1,3-4)：以撒年老時(約 137 歲)，眼睛昏花，雖然糊塗，卻藉著信先後為雅各及以掃祝福。(參來 11:20)

[以撒與基督的比較]

以撒	基督
應許之子 (21:2-5)	徒 13:23 從這人的後裔中，神已經照著所應許的，為以色列人立了一位救主，就是耶穌。 加 3:16 所應許的原是向亞伯拉罕和他子孫說的。神並不是說「眾子孫」，指著許多人，乃是說「你那一個子孫」，指著一個人，就是基督。
蒙愛之子 (21:8-9)	約 3:16 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致滅亡，反得永生。 約一 4:9 神差他獨生子到世間來，使我們藉著他得生，神愛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。 太 3:17 從天上有聲音說：「這是我的愛子，我所喜悅的。」
順服之子 (22:7-10)	腓 2:8 「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」
愛妻子 (24:67)	弗 5:25 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正如基督愛教會，為教會捨己。
承受產業 (25:5)	來 1:2 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；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，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。 西 2:9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地居住在基督裡面
與人無爭 (26:18-23)	太 12:19 他不爭競，不喧嚷；街上也沒有人聽見他的聲音。

晚年祝福 (27:27-29,39-40 來 11:20)	路 24:50 耶穌領他們到伯大尼的對面，就舉手給他們 祝福 。 徒 3:26 神既興起他的僕人（或譯：兒子），就先差他到你們 這裡來， 賜福 給你們，叫你們各人回轉，離開罪惡。」
--	--

二、雅各

雅各意為「抓住」，因為他出生的時候就用手抓住哥哥的腳跟。而「抓住」就成為他一生的特徵。早年的雅各可說是詭詐多端，但他卻是一個渴慕屬靈福氣的人，最後在上帝面前被揀選成為「王子」，以色列 12 支派的先祖，更藉著禱告成為得勝者。

A. 雅各生平—抓住的人生(25:26a)

- *出生—抓住以掃的腳—在母腹就彼此相爭(25:21-26)
- *名分—抓住長子的名分—用紅豆湯換取長子名分(25:27-34)
- *祝福—抓住父親的祝福—用詭計騙取父的祝福(27:1-30)
- *愛人—抓住心所愛的人—為娶拉結作工 14 年(27:41-44; 28:10; 29:1-30)
- *財富—抓住拉班的財富—用策致富(30:25-43; 31:1-18)
- *應許—抓住上帝的應許—改名以色列(28:13-15; 32:12, 22-32; 35:1-15)
- *真神—抓住上帝自己—扶著杖頭敬拜上帝(47:7-10, 28-31; 48:12-19; 49:33)

B. 雅各一生改變的關鍵時刻：[參聖經要義(一)p.110-114]

*伯特利(上帝的殿) (28:10-13, 16-17-22)—離家路上→先來到上帝的殿

*在艱苦時刻，夢見天梯，有上帝使者上去下來；他聽到上帝的應許，恍然大悟，說：「耶和華真在這裡…這不是別的，乃是神的殿，也是天之門」(28:16-17)。
 →雅各這經歷好比重生，靈性一大改變，以前對上帝不知不覺，現今深深體會上帝的同在。

*毗努伊勒(上帝的面) (32:9-12, 22-32)—回家路上在雅博渡口→重見上帝的面

*在雅博渡口 (32:22-30)他與神人摔跤，直到黎明，腿雖癱了，仍抓緊不放，他說：「你不給我祝福，我就不容你去。」(32:26)結果雅各(抓住)被改名為以色列(王子/得勝)，因他與神與人較力，都得了勝。他也改地名為毗努伊勒，意即面對面見了上帝(32:30)，這是他靈命更新之時。

→雅各(抓住)被改名為以色列(王子/得勝)，原本是不斷抓住祝福的人生，卻變為抓住賜福的上帝；原本是惡劣的生命，卻變成尊貴得勝的生命。原本是專靠自己，卻變成深知自己的軟弱，轉而倚靠上帝。

*伊利伊羅伊以色列(33:4-20)—上帝以色列的上帝→承認上帝是自己的上帝

*以掃不記前怨，先回西珥，雅各來到示劍，買了一塊地，並支帳棚，築祭壇，稱那地為以利以羅以色列—神以色列的神(33:20)，完全承認上帝是他的神，是得勝者的神。

→築壇與上帝交通，向祂敬拜，經歷上帝所賜的和好與平安。這是他對上帝完全確信的時刻，上帝是他唯一所信靠的神。

*伊勒伯特利(35:1-7)—上帝是伯特利的神→住在上帝的殿中

*上帝吩咐雅各上伯特利，住在那裡，並築一座壇給上帝。雅各囑咐眾家人自潔，除掉一切外邦神才上到伯特利，就是在他逃避以掃時，向他顯現的那位，

也就是在他遭難時應允他禱告，並在他行的路上保佑他的那位(35:1-3)。他重回舊地，重溫舊夢，並住在上帝的殿/家中，有上帝同在，這是何等的福分。
→在各樣的難處中，雅各經歷上帝的顯現、垂聽禱告，一路保佑平安，他更深體會到上帝實在是伯特利的上帝，表示他以上帝居首位，一生信靠順服上帝，與祂同行。](參來 11:21)

C.雅各一生命成長(參五經導論 p.167-175)

- 1.卑劣生命的本相：趁機得長子名分、騙父得長子祝福、用計得拉班財富。
- 2.生命改變的時刻：雅博渡口與神人較力，抓住上帝求祝福，改名以色列，成為尊貴的王子。見了上帝的面，嶄新的開始，不再靠己，轉靠上帝。
- 3.生命改變的結果：與以掃和好、在伯特利感念神恩、在別是巴等候上帝指引、在法老前承認卑微、臨終前扶杖敬拜上帝。
→雅各一生從抓住地上的福氣，追求屬天的祝福，最後以得著上帝為最大滿足。

三、歸納三位先祖事蹟

*他們三個都是很平凡的人，各有其軟弱和缺點，但因著信被上帝揀選。

因此上帝自稱為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的神。

*他們有堅持到底的信：

*上帝對他們的應許：

1. 上帝應許給他們一個地方(迦南地)，成為世世代代永遠的產業。
2. 上帝應許賜他們子孫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那樣眾多。
3. 上帝應許使用他們來賜福萬國。(22:17-18)

*他們死時，這些應許成就了沒有？他們憑什麼來為兒孫們祝福？(參來 11:13-14)

III. 下週導讀—約瑟(創 37-50 章)

*簡介

*約瑟是拉結的第一個兒子，在 12 兄弟中排行第 11(30:23-24)。他是以法蓮及瑪拿西支派的先祖。

*約瑟沒有與他的先祖一樣，直接承受上帝對亞伯拉罕的應許；也沒有看見上帝的顯現，但他與上帝的關係卻是非常密切。

*約瑟一生沒有行過神蹟奇事，但處處從他身上看見上帝的工作，被看為基督的預表。

*約瑟是創世紀與出埃及記的「橋梁」人物，在以色列的歷史中佔有重要地位。

*主題：得勝、完美

*創 37-50 大綱

a.約瑟在迦南父家(37-38 章)

- 1.作夢與被兄弟出賣(37:1-36)
[猶大的不義(38:1-30)]

b.約瑟在埃及波提乏家(39-41 章)

- 1.作管家遭冤被囚(39:1-23)
- 2.為酒政和膳長解夢(40:1-23)
- 3.為法老解夢(41:1-57)

c.約瑟在埃及宰相府(42-50 章)

- 1.雅各家遷居埃及的經過(42-47 章)
- 2.雅各為兒孫祝福(48-49 章)
- 3.雅各，約瑟的晚年(50 章)

[附錄]

*洪水的經過：

日期	事件	經文
2月10日	挪亞 600 歲，全家進入方舟	7:10
2月17日	7 天後降雨 40 晝夜，洪水氾濫	7:11-12
	水勢浩大，在地上共 150 天	7:24
7月17日	水漸消，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	8:4
10月1日	水又漸消，山頂出現	8:5
	40 天後放烏鴉、鴿子(回來)	8:7-8
	7 天後再放鴿子、叨著橄欖葉子回來	8:10-11
	7 天後又放鴿子，不再回來	8:12
1月1日	挪亞 601 歲，地上水乾了	8:13
2月27日	地乾了，挪亞一家出方舟	8:14-18

*亞伯拉罕的生平事蹟

年歲	事件	經文
75	蒙召離開哈蘭	12:1
86	從夏甲生以實瑪利	16:16
99	改名亞伯拉罕、與神立約、行割禮、應許生以撒	17 章
100	生以撒	21:5
137	撒拉 (127 歲) 去世，葬麥拉比洞	23:1-2, 19
140	為以撒娶利百加	參 25:20
175	壽高年邁而死，葬麥拉比洞	25:7-10

*列祖的年代

列祖綜合年代表(更新版研讀本 p.35)			
亞伯拉罕			
75 歲 去迦南*			
100	以撒出生*		
140	40 歲 以撒結婚*		
160	60	雅各及以掃出生*	
175 亞伯拉罕死*	75	15	
	100	40 以掃結婚*	
	137	77 雅各去巴旦亞蘭	
	151	91	約瑟出生
	157	97 雅各回迦南	6
	168	108	17 約瑟被賣到埃及*
	180 以撒死*	120	29
		121	30 約瑟受命於法老*
		130 雅各下埃及*	39
		147 雅各死*	56
			110 約瑟死*

(* 聖經明文記載的年歲)